

证券代码：002705

证券简称：新宝股份

公告编码：（2018）074 号

广东新宝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董事会第七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

广东新宝电器股份有限公司（简称“新宝股份”、“公司”或“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广东新宝电器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七次临时会议于 2018 年 10 月 26 日在公司三楼会议室召开。本次会议的召开已于 2018 年 10 月 23 日通过书面通知、电子邮件或电话等方式通知所有董事。应参加本次会议表决的董事为 9 人，实际参加本次会议的董事为 7 人，其中独立董事蓝海林先生因工作原因，采用通讯表决的方式参加会议；董事朱小梅女士因个人原因，委托董事杨芳欣先生代为表决；董事曾展晖先生因工作原因，委托董事王伟先生代为表决。会议由董事长郭建刚先生召集并主持。会议的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广东新宝电器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本次会议采用现场表决和通讯表决的方式，审议并通过以下议案：

一、《广东新宝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第三季度报告》。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2018 年第三季度报告全文》内容详见 2018 年 10 月 27 日的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2018 年第三季度报告正文》刊登于 2018 年 10 月 27 日的《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二、《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董事会认为公司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公司根据财政部的相关文件要求进行的变更，能够更加客观、公允地反映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及公司实际情况，不会对公司财务报表产生重大影响。因此，

董事会同意公司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独立董事对该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

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备查文件：

《广东新宝电器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七次临时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广东新宝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8 年 10 月 27 日